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SteelAsia.com

iSteelAsia.com Limited
(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告

收購完成及延遲寄發通函 (主要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及認購協議之所有條件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達成，收購並已於今天完成。

本公司須延遲寄發通函。預期通函將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十五日或相約日期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七日之公告（「公告」）。除文義別有所指外，公告已界定之詞語在本文中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及認購協議之所有條件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達成，收購並已於今天完成。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9.38 條，本公司有關收購之通函（「通函」）須予公告刊發後二十一日內，即不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七日寄發予股東及聯交所。鑑於需要額外時間預備通函內之財務資料，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延長寄發通函之時間，目前預期通函將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十五日或相約日期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董事
萬家樂

香港，二零零一年八月三日

*僅供識別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佈」頁內刊登及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 www.isteelasia.com 內刊登。